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6518)

公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266 號 12 樓
電 話：02-22545079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1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5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 5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1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1232 號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康科特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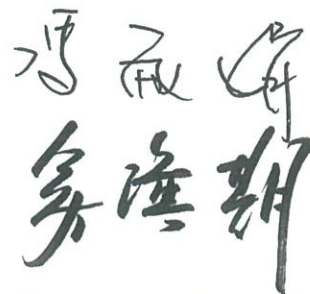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康科特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8 月 6 日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八	\$ 99,523	10	\$ 59,422	5	\$ 73,111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八						
	流動		2,786	-	2,848	-	2,96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46,893	4	64,710	6	57,235	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5,306	2	31,692	3	24,34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00,228	10	99,456	9	90,50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89,340	9	115,674	11	77,473	7
130X	存貨	六(五)	7,914	1	2,845	-	8,305	1
1471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七及						
		八	20,322	2	20,731	2	11,26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2,312	38	397,378	36	345,207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二)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2,5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384,780	38	422,221	39	428,077	4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08,457	20	213,280	20	224,915	2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0,613	2	29,273	3	33,92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2	-	762	-	1,32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七	21,573	2	25,735	2	35,153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7,445	62	691,271	64	725,950	68
1XXX	資產總計		\$ 1,029,757	100	\$ 1,088,649	100	\$ 1,071,157	100

(續次頁)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89 -	\$ 133 -	\$ 37 -
2150	應付票據		29,714 3	25,711 2	23,462 2
2170	應付帳款		156,235 15	201,645 19	171,568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13,566 1	19,150 2	31,28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42 1	2,083 -	3,16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1,226 2	19,885 2	20,326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5,801 1	11,537 1	4,66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98 -	2,085 -	2,44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4,171 23	282,229 26	256,962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71,898 7	89,402 8	99,372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3,136 19	198,303 18	208,322 19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56 -	31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260 -	5,330 1	5,39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0,294 26	293,191 27	313,394 29
2XXX	負債總計		504,465 49	575,420 53	570,356 53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250,000 24	250,000 23	250,000 23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62,549 16	162,549 15	162,549 15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198 1	13,198 1	13,19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86 1	5,686 -	5,68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4,609 9	82,546 8	75,064 7
其他權益		六(二)			
3400	其他權益		(750) -	(750) -	(5,696) -
3XXX	權益總計		525,292 51	513,229 47	500,801 4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29,757 100	\$ 1,088,649 100	\$ 1,071,15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劉靜怡



會計主管：劉福安



康 股 科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57,661	100	\$ 373,7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 (二十二)	(326,399)	(91)	(340,960)	(91)
5900 營業毛利		31,262	9	32,830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623)	(2)	(9,963)	(3)
6200 管理費用		(11,193)	(3)	(10,33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910)	(2)	(1,32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726)	(7)	(21,626)	(6)
6900 營業利益		8,536	2	11,20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51	-	39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7	-	1,00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及七	8,774	3	87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527)	(1)	(3,32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15	2	1,057	-
7900 稅前淨利		15,151	4	10,147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3,088)	(1)	(2,765)	(1)
8200 本期淨利		\$ 12,063	3	\$ 7,382	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 -	-	(\$ 1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1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1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63	3	\$ 7,372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063	3	\$ 7,382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063	3	\$ 7,372	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本期淨利		\$ 0.48		\$ 0.3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本期淨利		\$ 0.48		\$ 0.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劉靜怡



會計主管：劉福安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u>109 年度</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0,000	\$	162,549	\$	10,060	\$	2,049	\$	84,457	(\$	5,686)	\$	503,429
本期淨利		-		-		-		-		7,382		-		7,3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	(	10)	(	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382	(	10)		7,372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38		-	(	3,13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37	(	3,637)		-		-
現金股利		-		-		-		-	(	10,000)		-	(	10,000)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50,000	\$	162,549	\$	13,198	\$	5,686	\$	75,064	(\$	5,696)	\$	500,801
<u>110 年度</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0,000	\$	162,549	\$	13,198	\$	5,686	\$	82,546	(\$	750)	\$	513,229
本期淨利		-		-		-		-		12,063		-		12,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063		-		12,063
11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50,000	\$	162,549	\$	13,198	\$	5,686	\$	94,609	(\$	750)	\$	525,29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劉靜怡



會計主管：劉福安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151	\$ 10,1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47,635	46,706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一)	4,538	4,85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910	1,324
其他減損損失	六(十九)	1,843	-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51)	(395)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527	3,3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932	(821)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十九)	(11,681)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	(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包含關係人)		24,532	(5,402)
應收帳款(包含關係人)		19,286	26,909
其他應收款		2,595	(1,751)
存貨		(5,069)	(4,671)
其他流動資產		(4,029)	(5,1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82	(2,2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4)	(548)
應付票據(包含關係人)		(922)	(924)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45,410)	(14,672)
其他應付款		(1,554)	(554)
其他流動負債		1,113	8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0,884	56,731
收取之利息		351	395
支付之利息		(2,675)	(3,222)
支付之所得稅		(2,089)	(4,9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471	48,9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2	9,52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8,906)	(44,0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五)	10,705	12,510
購置無形資產	六(九)	(150)	(227)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七	15,953	-
預付設備款減少		(270)	(7,38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8)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551	(29,6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	42,357
短期借款償還數		-	(50,857)
長期借款舉借數		-	19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六)	(23,240)	(3,81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0,611)	(10,603)
存入保證金減少		(7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921)	(22,8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0,101	(3,6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422	76,7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523	\$ 73,1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靜怡



經理人：劉靜怡



會計主管：劉福安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8 年 9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藥品買賣業務、醫療器材租賃業務及管理顧問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8 月 6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

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6月30日	109年 12月31日	109年 6月30日	
本公司	Concordmed Limited. ("Concordmed")	專業投資業	-	-	100	註

註：本公司經民國 109 年 12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子公司 - Concordmed Limited 之議案，民國 110 年 3 月 9 日已取得清算證明。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31 年
機器設備			5 年
儀器設備	2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物	2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5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不計入租賃負債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該等給付事件或情況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10 年攤銷。

2. 經營管理權

本集團向醫療院所取得之非醫療核心業務之經營管理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並按預計商業合作之年限 10 年，採直線法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

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從事醫療藥品及醫療儀器等買賣業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醫療藥品及醫療儀器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訂單之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 天至 18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院所管理諮詢顧問之相關服務，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按完成度認列為收入。

3. 租賃收入

本集團持有租賃資產(儀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物等)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係依租賃契約之條件及實現期間認列租賃收入。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384,780、\$208,457及\$20,613，合計為\$613,85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30	\$ 30	\$ 4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9,493	59,392	73,071
	<u>\$ 99,523</u>	<u>\$ 59,422</u>	<u>\$ 73,11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因短期信用狀用途受限之活期存款分別為\$0、\$1,700及\$0列報為「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另因短期信用狀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將其列報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750	\$ 750	\$ 8,250
評價調整	(750)	(750)	(5,696)
合計	\$ -	\$ -	\$ 2,554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0 及\$2,55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10)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2,786	\$ 2,848	\$ 2,964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七)。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786、\$2,848 及\$2,964。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43,439	\$ 50,786	\$ 52,0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25,487	31,970	24,539
應收分期票據	3,789	14,492	5,667
減：備抵損失	(335)	(568)	(462)
減：備抵損失－關係人	(181)	(278)	(196)
	<u>\$ 72,199</u>	<u>\$ 96,402</u>	<u>\$ 81,578</u>
應收帳款	\$ 107,160	\$ 100,217	\$ 93,53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1,086	116,697	78,648
應收分期帳款	930	1,568	93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	(148)	(167)	(185)
減：備抵損失	(7,714)	(2,162)	(3,771)
減：備抵損失－關係人	(1,746)	(1,023)	(1,175)
	<u>\$ 189,568</u>	<u>\$ 215,130</u>	<u>\$ 167,982</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188,743	\$ 72,715	\$217,018	\$ 97,248	\$168,222	\$ 82,236
30天內	3,924	-	-	-	2,146	-
31-90天	3,875	-	-	-	1,490	-
91-180天	2,176	-	245	-	396	-
181天以上	310	-	1,052	-	674	-
	<u>\$199,028</u>	<u>\$ 72,715</u>	<u>\$218,315</u>	<u>\$ 97,248</u>	<u>\$172,928</u>	<u>\$ 82,23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為\$276,670。
-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88 及\$0。
- 本集團無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加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五) 存貨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商品存貨	\$ 9,647	\$ 4,961	\$ 8,898
備抵跌價損失	(1,733)	(2,116)	(593)
	<u>\$ 7,914</u>	<u>\$ 2,845</u>	<u>\$ 8,30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68,001	\$ 274,852
其他營業成本	58,792	65,710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83)	283
存貨盤(盈)損	(11)	115
	<u>\$ 326,399</u>	<u>\$ 340,960</u>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因出售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以下空白)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供租賃	租賃改良物 供租賃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小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169,142	\$ 49,020	\$ -	\$ 294,307	\$156,619	\$ 7,596	\$ 4,932	\$ 12,528	\$ 6,783	\$688,399
累計折舊	-	(15,393)	-	(155,010)	(90,339)	(2,668)	(2,768)	(5,436)	-	(266,178)
	<u>\$169,142</u>	<u>\$ 33,627</u>	<u>\$ -</u>	<u>\$ 139,297</u>	<u>\$ 66,280</u>	<u>\$ 4,928</u>	<u>\$ 2,164</u>	<u>\$ 7,092</u>	<u>\$ 6,783</u>	<u>\$422,221</u>
110年										
1月1日	\$169,142	\$ 33,627	\$ -	\$ 139,297	\$ 66,280	\$ 4,928	\$ 2,164	\$ 7,092	\$ 6,783	\$422,221
增添	-	-	920	7,332	-	-	-	-	-	8,252
處分	-	-	-	(2,513)	(6,828)	(866)	(229)	(1,095)	-	(10,436)
重分類	-	-	-	5,267	2,286	-	-	-	(6,783)	770
折舊費用	-	(827)	(92)	(22,084)	(11,926)	(695)	(403)	(1,098)	-	(36,027)
6月30日	<u>\$169,142</u>	<u>\$ 32,800</u>	<u>\$ 828</u>	<u>\$ 127,299</u>	<u>\$ 49,812</u>	<u>\$ 3,367</u>	<u>\$ 1,532</u>	<u>\$ 4,899</u>	<u>\$ -</u>	<u>\$384,780</u>
110年6月30日										
成本	\$169,142	\$ 49,020	\$ 920	\$ 278,451	\$141,423	\$ 6,492	\$ 3,556	\$ 10,048	\$ -	\$649,004
累計折舊	-	(16,220)	(92)	(151,152)	(91,611)	(3,125)	(2,024)	(5,149)	-	(264,224)
	<u>\$169,142</u>	<u>\$ 32,800</u>	<u>\$ 828</u>	<u>\$ 127,299</u>	<u>\$ 49,812</u>	<u>\$ 3,367</u>	<u>\$ 1,532</u>	<u>\$ 4,899</u>	<u>\$ -</u>	<u>\$384,780</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儀器設備 供租賃	租賃改良物 供租賃	供自用	其他設備 供租賃	小計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69,142	\$ 49,020	\$ 284,215	\$ 150,058	\$ 5,018	\$ 3,948	\$ 8,966	\$ 37,310	\$ 698,711
累計折舊	—	(13,739)	(181,879)	(68,147)	(1,414)	(1,902)	(3,316)	—	(267,081)
	<u>\$ 169,142</u>	<u>\$ 35,281</u>	<u>\$ 102,336</u>	<u>\$ 81,911</u>	<u>\$ 3,604</u>	<u>\$ 2,046</u>	<u>\$ 5,650</u>	<u>\$ 37,310</u>	<u>\$ 431,630</u>
109年									
1月1日	\$ 169,142	\$ 35,281	\$ 102,336	\$ 81,911	\$ 3,604	\$ 2,046	\$ 5,650	\$ 37,310	\$ 431,630
增添	—	—	21,051	2,701	1,473	—	1,473	18,019	43,244
處分	—	—	(5,535)	(4,298)	—	(57)	(57)	—	(9,890)
重分類	—	—	21,567	11,499	1,105	1,154	2,259	(37,310)	(1,985)
折舊費用	—	(827)	(20,406)	(12,650)	(541)	(498)	(1,039)	—	(34,922)
6月30日	<u>\$ 169,142</u>	<u>\$ 34,454</u>	<u>\$ 119,013</u>	<u>\$ 79,163</u>	<u>\$ 5,641</u>	<u>\$ 2,645</u>	<u>\$ 8,286</u>	<u>\$ 18,019</u>	<u>\$ 428,077</u>
109年6月30日									
成本	\$ 169,142	\$ 49,020	\$ 297,807	\$ 159,324	\$ 7,597	\$ 4,932	\$ 12,529	\$ 18,019	\$ 705,841
累計折舊	—	(14,566)	(178,794)	(80,161)	(1,956)	(2,287)	(4,243)	—	(277,764)
	<u>\$ 169,142</u>	<u>\$ 34,454</u>	<u>\$ 119,013</u>	<u>\$ 79,163</u>	<u>\$ 5,641</u>	<u>\$ 2,645</u>	<u>\$ 8,286</u>	<u>\$ 18,019</u>	<u>\$ 428,077</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重大組成部分。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及停車位。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207,747	\$ 212,623	\$ 223,860
機器設備	-	-	23
運輸設備	387	640	981
其他設備	323	17	51
	<u>\$ 208,457</u>	<u>\$ 213,280</u>	<u>\$ 224,915</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11,318	\$ 11,271
機器設備	-	138
運輸設備	253	341
其他設備	37	34
	<u>\$ 11,608</u>	<u>\$ 11,784</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785 及\$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32	\$ 2,19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03	192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1,741	5,225
租賃修改利益	-	(210)
	<u>\$ 3,976</u>	<u>\$ 7,405</u>

6.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4,587 及\$18,218。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儀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

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49,242	\$ 54,936
屬變動租賃給付認列之租金收入	\$ 3,834	\$ 5,574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	\$ -	\$ -	\$ 46,841
110年	44,175	89,137	64,417
111年以後	156,623	156,623	93,118
	\$ 200,798	\$ 245,760	\$ 204,376

(九) 無形資產

	110年		
	電腦軟體	經營管理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746	\$ 93,599	\$ 97,345
累計攤銷	(1,759)	(66,313)	(68,072)
	<u>\$ 1,987</u>	<u>\$ 27,286</u>	<u>\$ 29,273</u>
1月1日	\$ 1,987	\$ 27,286	\$ 29,273
增添	150	-	150
處分	-	(4,272)	(4,272)
攤銷費用	(170)	(4,368)	(4,538)
6月30日	<u>\$ 1,967</u>	<u>\$ 18,646</u>	<u>\$ 20,613</u>
6月30日			
成本	\$ 3,896	\$ 76,199	\$ 80,095
累計攤銷	(1,929)	(57,553)	(59,482)
	<u>\$ 1,967</u>	<u>\$ 18,646</u>	<u>\$ 20,613</u>

	109年		
	電腦軟體	經營管理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357	\$ 93,599	\$ 96,956
累計攤銷	(1,443)	(56,953)	(58,396)
	<u>\$ 1,914</u>	<u>\$ 36,646</u>	<u>\$ 38,560</u>
1月1日	\$ 1,914	\$ 36,646	\$ 38,560
增添	227	-	227
攤銷費用	(178)	(4,680)	(4,858)
6月30日	<u>\$ 1,963</u>	<u>\$ 31,966</u>	<u>\$ 33,929</u>
6月30日			
成本	\$ 3,584	\$ 93,599	\$ 97,183
累計攤銷	(1,621)	(61,633)	(63,254)
	<u>\$ 1,963</u>	<u>\$ 31,966</u>	<u>\$ 33,929</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4,374	\$ 4,681
推銷費用	17	5
管理費用	147	172
	<u>\$ 4,538</u>	<u>\$ 4,858</u>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其他長期應收款－其他	\$ 10,692	\$ 11,892	\$ 13,692
存出保證金	4,143	4,300	4,699
預付設備款	270	-	7,42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790	3,232	2,18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1,686	3,510	1,977
減：備抵損失－長期應收款項	-	-	(2,181)
長期應收分期票據及款項	1,904	2,802	7,41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01)	(270)	(348)
減：備抵損失－長期應收分期票據及款項	(44)	(79)	(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33	348	366
	<u>\$ 21,573</u>	<u>\$ 25,735</u>	<u>\$ 35,153</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10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5日至125年5月5日，並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1.36%~1.415%	\$ 77,6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801)
			<u>\$ 71,89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3月31日至125年5月5日，並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1.36%~1.78%	\$ 100,93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537)
			<u>\$ 89,402</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9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3月31日至121年5月31日，並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1.73%~1.78%	\$ 25,952
擔保借款	自109年5月5日至116年5月5日，並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1.34%	78,08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667)
			<u>\$ 99,372</u>

本集團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14 及\$813。

(十三) 股本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分為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5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普通股發行溢價所產生。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如尚有盈餘應依法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適當分派股利，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 20% 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77		\$ 3,138	
特別盈餘公積	-		3,637	
現金股利	10,000	\$ 0.4	10,000	\$ 0.4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營業收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08,419	\$ 319,163
其他-租賃收入	49,242	54,627
合計	\$ 357,661	\$ 373,79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銷貨收入</u>	<u>勞務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86,256	\$ -	\$ 286,25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22,163	22,163
合計	<u>\$ 286,256</u>	<u>\$ 22,163</u>	<u>\$ 308,419</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銷貨收入</u>	<u>勞務收入</u>	<u>合計</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93,957	\$ -	\$ 293,95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25,206	25,206
合計	<u>\$ 293,957</u>	<u>\$ 25,206</u>	<u>\$ 319,163</u>

2. 合約負債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89</u>	<u>\$ 133</u>	<u>\$ 37</u>	<u>\$ 585</u>

(十七) 利息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13	\$ 77
其他利息收入	338	318
	<u>\$ 351</u>	<u>\$ 395</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收入	\$ -	\$ 310
其他收入-其他	17	692
	<u>\$ 17</u>	<u>\$ 1,002</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932)	\$ 821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1,681	-
租賃修改利益	-	210
外幣兌換損失	(132)	(103)
其他減損損失	(1,843)	-
其他損失	-	(56)
	<u>\$ 8,774</u>	<u>\$ 872</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u>\$ 2,527</u>	<u>\$ 3,326</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17,547	\$ 19,8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6,027	34,92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1,608	11,78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538	4,858
	<u>\$ 69,720</u>	<u>\$ 71,461</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4,913	\$ 16,925
勞健保費用	1,258	1,466
退休金費用	714	813
其他用人費用	662	693
	<u>\$ 17,547</u>	<u>\$ 19,89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二至五，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2 及\$21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6 及\$10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以 2%及 1%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343	\$ 2,4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 (	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3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348</u>	<u>3,15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60)	(391)
遞延所得稅總額	(1,260)	(391)
所得稅費用	<u>\$ 3,088</u>	<u>\$ 2,765</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u>\$ 12,063</u>	<u>25,000</u>	<u>\$ 0.48</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2,063	25,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2,063</u>	<u>25,042</u>	<u>\$ 0.48</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7,382	25,000	\$ 0.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7,382	25,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382	25,037	\$ 0.29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52	\$ 43,244
減：期末應付及長期應付 票據	(93)	(2,929)
加：期初應付及長期應付 票據	3,975	67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396)	(6,75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68	9,833
本期支付現金	\$ 8,906	\$ 44,065

2. 僅有部分現金取得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505	\$ 10,710
減：期末其他長期應收款	(10,692)	(13,692)
加：期初其他長期應收款	11,892	15,492
本期取得現金	\$ 10,705	\$ 12,510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應付股利</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	\$ 100,939	\$ 218,188	\$ -	\$ 319,127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	(23,240)	(10,611)	-	(33,851)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	6,785	-	6,785
6月30日	<u>\$ -</u>	<u>\$ 77,699</u>	<u>\$ 214,362</u>	<u>\$ -</u>	<u>\$ 292,061</u>

109年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應付股利</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8,500	\$ 107,832	\$ 241,117	\$ -	\$ 357,449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8,500)	(3,793)	(10,603)	-	(22,896)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	(1,866)	10,000	8,134
6月30日	<u>\$ -</u>	<u>\$ 104,039</u>	<u>\$ 228,648</u>	<u>\$ 10,000</u>	<u>\$ 342,687</u>

(以下空白)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劉靜怡	本公司董事長
許哲超	本公司董事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劉江裕	本公司監察人且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康健診所	該診所負責人為公司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以下簡稱"中英醫院"）	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附設居家護理所	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中英醫療社團法人板英醫院（以下簡稱"板英醫院"）	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以下簡稱"郵政醫院"）	該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以下簡稱"新興醫院"）	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新北市私立中英老人養護中心（以下簡稱"中英老人養護"）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新北市私立仁英老人養護中心（以下簡稱"仁英老人養護"）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新北市私立智英老人長期照護中心（以下簡稱"智英老人養護"）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新北市私立傳英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新北市私立怡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以下簡稱"怡安老人養護"）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新北市私立怡和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以下簡稱"怡和老人養護"）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寬福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寬福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寬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寬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優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
開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延康企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一等親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馬蘭榮譽國民之家委託新興醫療社團法人辦理慎修養護中心	該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		
郵政醫院	\$ 97,357	\$ 103,005
中英醫院	15,841	18,333
其他關係人	16,311	12,207
	<u>129,509</u>	<u>133,545</u>
租賃收入：		
中英醫院	5,076	3,426
郵政醫院	4,295	5,960
新興醫院	1,433	1,428
其他關係人	2,673	2,251
	<u>13,477</u>	<u>13,065</u>
勞務提供：		
郵政醫院	3,154	3,178
怡和老人養護	2,050	600
板英醫院	1,697	1,047
中英醫院	1,287	783
中英安養	709	709
仁英安養	709	709
其他關係人	12,557	2,822
	<u>22,163</u>	<u>9,848</u>
	<u>\$ 165,149</u>	<u>\$ 156,458</u>

(1)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租賃收入係提供醫療儀器等設備供關係人使用，而勞務收入係提供關係人醫療院所管理諮詢服務，均按合約規定計取收入，並於次月收款。

2. 應收票據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中英醫院	\$ 14,297	\$ 20,857	\$ 12,900
新興醫院	5,837	7,746	6,426
郵政醫院	3,028	234	2,468
板英醫院	2,325	3,133	2,745
減：備抵損失	(181)	(278)	(196)
	<u>\$ 25,306</u>	<u>\$ 31,692</u>	<u>\$ 24,343</u>

3. 應收帳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郵政醫院	\$ 75,868	\$ 106,601	\$ 67,726
中英醫院	9,626	3,778	3,983
其他關係人	5,592	6,318	6,748
減：備抵損失	(1,746)	(1,023)	(984)
	<u>\$ 89,340</u>	<u>\$ 115,674</u>	<u>\$ 77,473</u>

4. 其他應收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其他應收款-出售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新興醫院	\$ 100	\$ -	\$ 1,300
郵政醫院	-	1,550	-
	<u>\$ 100</u>	<u>\$ 1,550</u>	<u>\$ 1,300</u>

5. 長期應收票據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長期應收票據			
中英醫院	\$ 630	\$ 2,256	\$ 525
新興醫院	1,056	1,254	1,452
合計	<u>\$ 1,686</u>	<u>\$ 3,510</u>	<u>\$ 1,977</u>

6. 財產交易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出售儀器設備給其他關係人，處分價款分別為\$2,932 及\$6,341，處分利益分別為\$477 及\$659。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出售怡安老人養護及怡和老人養護之經營權(表列「無形資產」)給劉江裕，處分價款為\$15,953，處分利益為\$13,469。

7. 其他

(1)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因與其他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書，依約收取保證金，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存入保證金金額分別為\$590、\$590 及\$530。

(2)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庫房供放置耗材使用，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支付租金分別為\$168 及\$150，且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均無應付未付款項。

(3)本集團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金融機構之貸款額度，均由關係人劉靜怡及許哲超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887	\$ 2,104
退職後福利	69	84
	<u>\$ 1,956</u>	<u>\$ 2,18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土地	\$ 169,142	\$ 169,142	\$ 169,142	短期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物	32,800	33,627	34,45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86	2,848	2,964	短期借款及信用狀
其他流動資產	-	1,700	-	"
一流動	<u>\$ 204,728</u>	<u>\$ 207,317</u>	<u>\$ 206,56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因向銀行融資，依約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208,087、\$208,087及\$133,800。
-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已簽訂購置資產合約總價	\$ 7,560	\$ 2,570	\$ 31,720
已支付價款	(1,950)	(1,491)	(20,112)
尚未支付價款	<u>\$ 5,610</u>	<u>\$ 1,079</u>	<u>\$ 11,60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因新冠疫情影響，延期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召開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議案，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50%以下，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總借款	\$ 77,699	\$ 100,939	\$ 104,039
減：現金	(99,523)	(59,422)	(73,111)
債務淨額	(21,824)	41,517	30,928
總權益	<u>525,292</u>	<u>513,229</u>	<u>500,801</u>
總資本	<u>\$ 503,468</u>	<u>\$ 554,746</u>	<u>\$ 531,729</u>
負債資本比率	-4.33%	7.48%	5.82%

(以下空白)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5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383,895	413,166	342,964
	<u>\$ 383,895</u>	<u>\$ 413,166</u>	<u>\$ 345,51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 282,474	\$ 352,930	\$ 336,057
租賃負債	214,362	218,188	228,648
	<u>\$ 496,836</u>	<u>\$ 571,118</u>	<u>\$ 564,705</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其他長期應收款、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及長期應收分期票據及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相關匯率風險來自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

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3	27.86	\$ 5,934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3	28.48	\$ 6,066

109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0	29.63	\$ 10,074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32)及(\$103)。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匯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	\$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1	\$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一碼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155 及 \$208。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長期應收分期票據及款項及長期應收票據-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u>110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71%	63.10%	81.52%
帳面價值總額	\$ 267,637	\$ 3,924	\$ 3,875
備抵損失	\$ 1,899	\$ 2,476	\$ 3,159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176	\$ 310	\$ 277,922
備抵損失	\$ 2,176	\$ 310	\$ 10,020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87%	75.72%	96.64%
帳面價值總額	\$ 323,540	\$ -	\$ -
備抵損失	\$ 2,813	\$ -	\$ -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5	\$ 1,052	\$ 324,837
備抵損失	\$ 245	\$ 1,052	\$ 4,110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u>109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80%	59.27%	84.43%
帳面價值總額	\$ 259,496	\$ 2,146	\$ 1,490
備抵損失	\$ 2,076	\$ 1,272	\$ 1,258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09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96	\$ 2,855	\$ 266,383
備抵損失	\$ 396	\$ 2,855	\$ 7,85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長期應收分期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	關係人	應收帳款
1月1日	\$ 568	\$ 278	\$ 2,162
減損損失提列	-	-	5,552
減損損失迴轉	(233)	(97)	-
6月30日	<u>\$ 335</u>	<u>\$ 181</u>	<u>\$ 7,714</u>
	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
	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項	分期票據及款項
1月1日	\$ 1,023	\$ -	\$ 79
減損損失提列	723	-	-
減損損失迴轉	-	-	(35)
6月30日	<u>\$ 1,746</u>	<u>\$ -</u>	<u>\$ 44</u>

109年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	關係人	應收帳款
1月1日	\$ 566	\$ 268	\$ 2,289
減損損失提列	-	-	1,482
減損損失迴轉	(104)	(72)	-
6月30日	<u>\$ 462</u>	<u>\$ 196</u>	<u>\$ 3,771</u>
	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
	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項	分期票據及款項
1月1日	\$ 1,177	\$ 2,181	\$ 51
減損損失提列	-	-	21
減損損失迴轉	(2)	-	-
6月30日	<u>\$ 1,175</u>	<u>\$ 2,181</u>	<u>\$ 72</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15,000	\$ 115,000	\$ 135,000

C. 下表為一年以上到期之金融負債，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10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6,258	\$ 6,258	\$ 17,273	\$ 53,707
租賃負債	25,124	24,849	71,986	125,342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2,850	\$ 7,395	\$ 22,041	\$ 66,928
租賃負債	23,910	23,597	68,001	127,42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55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9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6,136	\$ 10,408	\$ 28,245	\$ 68,446
租賃負債	24,644	23,754	68,702	138,521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310	-	-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屬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4.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非衍生權益工具之變動：

	非衍生權益工具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	\$ 2,5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
本期出售	-	-
6月30日	<u>\$ -</u>	<u>\$ 2,554</u>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2)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公司股票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公司股票					

		109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2,554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公司股票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	\$ -	\$ -	\$ -

			109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
			\$		26	(\$ 26)

(四)其他事項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各項防疫措施之影響，自民國110年5月份起疫情急速升溫，全國疫情警戒進入第三級，而本集團因客戶多為醫療院所及藥局，醫院停診停刀的情況下，整體藥品及衛耗材的需求減少，致民國110年前二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本集團業已採行相關因應措施，包括積極開發拓展疫情下產生需求之新業務，如羅氏家用新冠病毒抗原自我檢測套組及口罩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与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財務報表之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故營運部門資訊與主要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損益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11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優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5	\$ -	6.25	\$ -	-

註4: 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總局郵政醫院	該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銷貨	\$ 104,806	29.30	月結120天	正常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 78,896	29.03	-

